

青年文藝集

挣扎



中學生雜誌社編

掙

扎

青年文藝集

內政部著作權註冊執照內密字第———四號

扎 挣

版初月二年七十三國民
版四月三年八十三國民

○四·○價定冊每

編者 中學社生
發行者 雜誌社
印刷者 上海福州路
開明書店
代理人范洗人

印翻准不~~日~~權作著有

序

「中學生」刊行將近二十年，讀者來稿，多的是文藝。這些讀者不盡是在校的中學生，也有大學生，公務員，各業的職員，以及體力勞動的工人與農人。他們的境遇很不一致，可有一點相同，他們全都是青年。年齡大約在十五六歲到二十幾歲那個階段裏，超過三十的恐怕極少了。

寫文藝，以前是極少數人的事兒。文盲固然不用說，就是讀書人，大多數也只寫應試文字，八股時代寫八股，策論時代寫策論。只有極少數人喜歡自抒性靈，寫一些「非試帖詩」的詩，這纔算是文藝。學校教育興辦以後，情形沒有多大改變。學生在國文課內練習的雖然不是八股與策論，卻還是應試文字，除了希望在考試時候多得些分數而外，實際上沒有什麼標的。這個傳統一直延到如今，如今學校裏教學生練習一些膚泛空洞的議論文，正是變相的八股與策論。可是，自從五四運動發生以後，非但不能說沒有變化，而且變化很大。第一，語體文被承認了，國文課內選用語體文的教材，寫作也容許用語體。其次，小說與詩歌被選作教材了。在以前，小說是絕對的旁門，學生要看只能偷偷摸摸，詩歌也是不急之務，試帖詩時代大多只讀些試帖詩罷了。同時新文藝的著作出版得相當多，那比較古書古文親切，比較各科教本有滋味，因而多數青年都喜歡閱讀。語體文的被承認解除了工具上的困難，以前的文言確是一種不便運用的工具。小說與詩歌的閱讀擴展了認識與思索的範圍，並且從而知道對於生活對於社會有所見的時候可以用這麼一種形式表現出來。於是相因而至的情形是：教師若教學生自由作文，交卷時候往往是一篇小說，一首新體詩，或者一篇自抒所感的散文。教師若看不慣那一套，學生就分做兩概辦理，一邊仍舊作變相的八股

與策論，應付教師，應付考試，一邊卻自由自在的寫小說等東西，給同學看，或者投到報紙雜誌去。至於不在學校的青年，沒有學校的拘束，自然無須分做兩樣。他們寫的東西當然不一定好，好不好是另一問題，總之，寫文藝成爲如今青年們的家常便飯了，這是事實。

寫文藝總比寫變相的八股與策論好，不管寫得好不好。變相的八股與策論無非搬弄一些公式，運用一些零碎知識，說一番並非自己要說卻多少須迎合人家意思的話。簡單說一句，不是內心自發的表現。文藝可不然。無論見得淺見得深，總之是自己的實感，自己的真意思。就表現的動機說，可以說無所爲而有所爲。不迎合人家，不管什麼公式，不存圖謀某種利益的心思，這是無所爲。可是，要把自己的所感所想告訴人家，不但希望人家明曉，並且希望人家同意，接受，這就是有所爲了。我們發言吐語，最要緊的是養成這麼一種習慣：說自己的話，無所爲而有所爲。寫文藝無論好與不好，對於養成這種習慣總是有益的。

我們的看法像前面所說，所以「中學生」一向鼓勵讀者寫文藝，一向從多量的來稿中挑選比較好的作品刊載出來。有些投稿者並不想刊載，只要我們讀一讀他們的東西，給他們說一點意見，但是我們覺得他們的作品要得，也就刊載出來了。刊載出來的意思，照普通說，供大家觀摩，說切實一點，藉此滿足作者的希望。作者希望人家同意，接受，先得把作品公之於衆，刊載出來就是公之於衆。

這一冊是「中學生」的徵文選集。徵文題目還是去年暑期出的——實在不能稱爲題目，不過說請讀者投寄文藝稿罷了。因爲人手不多，看稿，選定，排校，延了四五個月，直到現在纔得出版。我們認爲這些是比較好的作品，現在就憑這小冊子公之於衆。

目次

序

小說

掙扎……長 訥(三)

賣青山的故事……唐德森(一〇)

一個單純的靈魂……羊 南(二三)

富屯溪的祕密……姚昌忠(三二)

夫子學店的風波……正 音(三七)

詩歌

我們的朋友，約翰·克利斯朵夫……翟 放(四九)

出嫁……胡孝璽(五〇)

山村……張昉(五四)

散 文

張大爺瞧租

刁均寧（五六）

病

令 航（六〇）

「孩子使喚法」

梁 深（六五）

育幼院裏

央 廉（六八）

爸爸失了業

友 山（七六）

初見世面

梵 茂（八〇）

學校生活瑣記兩則

唐景燧（九八）

督學

陸寶章（一〇三）



劉峴刻
望兒未歸

說 小

RWT 337/3

掙 扎

長 訥

爸爸說過，年頭兒不好，外面歹人多，晚上不許再出去串門子。在早先，媽聽了這話，早就發脾氣了：「就許你出門，半夜回來，讓人死守門；我哪一回回來晚過，我偏要出門，偏要串門子。」說着不等天黑就夾個錢包出去打牌了。後來漸漸的媽就不大出去了，爸爸也不出去，他們都相信晚上在小胡同裏走路會遇到歹人。爸爸的朋友有一回騎着自行車都讓人把車給搶走了，自己還受了傷；有一天媽早上到菜市買菜，也親眼看見一個老太太手裏的點心被叫花子搶了，那老太太都嚇呆了。爸爸常跺着腳說世道變了。真的，我也覺得變了。古時候，據說路上丟了東西都沒有人拾，現在東西拿在自己手裏都會被別人搶了去，這是什麼年頭兒呀！

可是世上好些事是不能如自己心願的，爸爸不讓媽晚上出去，他自己天不黑就出去了；媽聽了街坊的勸告，晚上也提個口袋出去，讓我看門，一直看到第二天太陽多高都還不回來。這是怎麼回事呀！爸爸不告訴我：「小孩子，不許多問閒事。」媽也不告訴我：「乖乖，好好聽着門，王奶奶陪着你，我明天帶窩頭給你。」王奶奶也不告訴我：「咱們一老一小受用點兒吧！」王奶奶是我們的房東，牙齒掉完了，一個兒子一個媳婦，晚上也是不在家呆的。

這件事讓我納悶了好多天，我真是個笨透了的孩子，一直到今天我纔明白。爸爸和媽媽不許我晚上出

去，說是年紀太小，不放心。我的老天爺，我到哪一天纔能長大起來幫爸爸媽媽的忙呢！

晚上，院子裏照舊只剩我和王奶奶兩人乘涼。王奶奶打個赤膊，搖着破芭蕉扇子，搖着搖着就靠在牆根睡着了。我把一塊牀板搬出來，放在地上，自己躺下去像昨天一樣的數星星，卻又忍不住想到可憐的爸爸和媽媽來。

爸爸近來越發瘦了。我記得去年夏天他穿起襯衫還挺精神，今年衣裳便寬了一圈，胸口肋骨一根根的，像拉開的扇子，纔三十歲的人，倒像有個四五十歲。他實在太可憐了，白天老遠的到國民小學去上課，晚上帶一大堆卷子在燈底下看。從前東西便宜，爸爸每天還愛喝一點兒酒，漸漸地，家裏看不見大米了，看不見白麵了，小米麵絲糕和棒子麵窩頭也不能每天有了；紅色的高粱麵，黑色的蕎麥麵，灰色的豆麵，雜麵以及土豆，豆餅，白薯乾，輪流的做我們的糧食。學校裏的「配給」一個月比一個月少，還得拿現錢去擠着買，過了期就領不到。爸爸從學校裏拿了薪水回來，總是哭喪着臉算給媽聽。媽呢，從前不定多美，現在也同對門那個老媽子差不多了，沒有一件像樣的衣裳，再加上黃瘦的臉色，怪不得有一回爸爸拿媽開玩笑，說她是黃臉婆子呢。

爸爸掙錢不够養家，老是垂頭喪氣的。有時就拍着桌子罵自己：「媽的，沒出息，小學教員幹一輩子！」末了總這一句：「都是小鬼鬧的！」說到小鬼兩個字，又忍不住把舌頭伸一下。我懂得那是指小日本，我也懂得爸爸為什麼伸舌頭。李家二叔不是因為說話不小心纔被帶進憲兵隊打死的嗎？好傢伙，爸爸

哪有那個膽子！可是爸爸是有志氣的，他不肯替日本鬼子做事，也不肯拍那些沒志氣的中國人底馬屁，只知道靠自己的一雙手。有一天他高興的告訴媽：「我接洽好了，晚上替一個律師抄寫文件，多少可以貼補貼補。」媽也說，「不能盡累你，我也想辦法，昨天王大姐他姑太太答應替我找點活計，咱們苦幹他一個月試試！」於是在微弱的昏黃燈光下面，爸爸埋着頭寫，寫，寫個不歇；媽坐在爸爸身邊一針一針的縫衣服，她眼力本來不好，鼻尖同針眼差不多碰到一塊兒了。只有我沒事，自己覺得怪不好受，幹嗎盡讓爸爸媽媽掙錢養活我呢？有一次我趁着爸爸放下筆歇一會的時候便問他：「趕明兒我放學回來也做點什麼幫幫家裏吧！」爸爸笑了，笑裏面帶着眼淚，摸着我的腦袋說：「乖乖，你好好的讀書，記住我們是吃誰的苦，長大了再替自己的國家做事不遲……」爸爸對我說話從來不大有這樣溫和的，我真想哭，媽也放下針說：「誰說自己的孩子不好，纔幾歲呀，怪得人疼的！」說着他同爸爸都笑了。

但是我怎麼能安下心呢！看爸爸媽媽累得那個樣子。早晨上學在路上看見許多比我大不了多少的孩子蹲在地上賣香煙，一盒煙可以賺七八分錢，我也有點動心了，但我沒有本錢，我不能同爸爸媽媽說，只好同一個要好的同學商議。他的家境比我好，每天家裏給他兩毛錢點心費，承他的情一天省一毛的省了一塊錢借給我，於是天不亮就背着書包出來，哄着媽說學校提早要上早操，其實我到一家紙煙店去買香煙，雖然時候還早，可是店門口已經擠着四五十個人了。像一條龍一樣，背心貼着胸脯，一個一個輪流從店裏面買着煙出來，這種排隊買東西的規矩叫做「一列勵行」，中國本來是沒有的。我擠了好一會，好不容易輪到我了，我剛一跨進店門，店裏一個夥計便把我一推，說：「去，去，小孩子不賣！」幹嗎不賣呀！」

我說。另一夥計一臉的奸笑問我：「你會抽煙麼？」其實那些買煙的人，個個都是連一件整褂子都沒有，哪兒有閒錢買煙抽，誰不是花本錢買了再賣呢？我爲了急於要買到手，不能那樣說他，只好說着謊：「勞駕，我只要兩盒，替我爸爸買的。」想不到我一身破衣卻幫了我的忙，櫃臺裏面一個人說：「得啦，是個小學生，賣兩盒給他吧！」一面又對我說：「下回讓你家大人來買，記住啊！」我拿了兩盒煙，飛跑到學校，幸好沒有遲到，下午放學後，跑到熱鬧的馬路口，很容易的便賣掉了，賺了一毛四分錢，自己很高興。可是店裏不賣給小孩子，怎麼辦呢？

可巧遇見一個同學，他告訴我，丁字街有一家日本紙煙店不很擠，什麼人都賣。第二天我便找到那家鋪子，只開一個小窗洞賣煙，人照樣的多，差不多全是女人和孩子。我看見一個女人帶四個孩子，小的纔剛會走，他們一共買了五份，買完了他們便蹲到一塊兒數剩下來的錢。輪到我買的時候，我看見那個女人又排在我的後面了。

這樣我繼續了四五天，也居然積蓄了兩塊多錢。我打算起碼聚十塊錢總告訴媽，所以每天把賺的錢都交給一個同學收着。

後來市上買配給煙又改了規矩，必需有空壳纔賣，這個同學幫我不少忙，把他爸爸抽煙的空煙盒收着給我，這樣，不到一星期，差不多聚了六七塊錢了。

可是因爲這樣，我不得不早出晚回，媽倒沒在意，爸爸可罵了我一頓，說我太貪玩，不歸家。我想我不能再瞞住家裏了。第二天我便把我所有的錢帶回來，正好配給麵的通知下來了，爸爸錢不够，同媽在着

急，我就把錢交給媽，並略略告訴這幾天的經過。媽的眼淚都淌下來了。爸問明白了之後，突然大發脾氣，把桌子一拍，說：「混帳東西，照實說這些錢是哪兒來的，偷誰的，小小年紀不學正道，將來不要成土匪嗎？」爸爸氣得渾身發抖，一定要打我，媽趕忙攔住，我禁不住哭了。我說：「爸爸，你如不信，可以問謝老師去。」「怎麼，老師叫你賣香煙？」「不是，有一次謝老師在路上看見我，起先他也像爸爸一樣說我一頓，我告訴他，爸爸和媽一天累到晚，掙的錢不够養家，我纔瞞住家裏來的。」

爸爸臉色和婉了一點，但仍很嚴厲的說：「你可不許說謊，唉……」他又轉過臉對媽說：「唉，這也是年頭兒趕的，要說我們家的孩子賣香煙，真是做夢也沒有想到啊！」

「其實做生意也是高尚的職業，」媽苦笑着安慰爸爸。「我倒沒想到賣香煙有這麼大的利，明天我也去賣煙吧！」

我沒等爸爸答話，便搶着說：「媽，你不成，你受不了，要擠好半天呢！」我是一句正經話，不想爸爸聽了倒笑了。

媽拿出戶口單圖章，把錢預備好，便對爸爸說：「勞駕你去一趟吧，我還有一件大褂趕着要縫好送給人家。」爸爸點點頭便拿起麵口袋走了。

配給麵粉只够我們吃五六天，我們不得不添購糧食，因為沒有多的錢，每次只好買兩三斤。糧食一天一天的漲，我們的食量似乎也一天大似一天。說實話，我們沒有一天痛快的吃飽過。有一天爸爸從外面回來，神氣很愉快，一進門便找媽，告訴她：「聽來一個好消息，糧食要定官價了，雜合麵不到一塊錢一斤

呢！」媽停了停針，很不屑的說：「別聽報紙上胡扯吧！」「不，」爸爸很興奮，「有事實可證明，小米落到二元了。」「但願是事實吧！」媽不理的。「那麼，我預算一下我的收入，咱們以後每星期吃一頓白麵吧！」爸爸很樂觀，他一向是誠實待人，所以他相信消息是真的。

媽擡一擡眼微笑說：「你少做夢吧！」停了一會又說：「看你一天到晚寫，能賺幾個錢，還不如你兒子，做了八天小販卻賺了六塊大洋！」

這話使爸爸有點憤怒，真的，爸爸晚上替人家寫個不歇，並不見他得了多少報酬，自己卻累得要命。媽曾勸他改個方針，寫寫稿子投到報館裏去，但爸爸知道得更清楚，他說：「這個年頭寫稿子更不是人幹的，筆墨紙張，哪一樣不要下本錢。而且還得句句留神，差一點兒也許腦袋便不在家，誰願意賣良心拿那幾個黑錢！你聽着，我寧可餓一輩子，也不能捧自己的……」說到這兒，輕下聲來：「敵人！」

媽忙站起來倒杯水給爸爸，笑着說：「幹嗎發這麼大脾氣，我沒有得罪你呀！」

我也忍不住笑了，爸爸卻又拿起筆來。

端節到了，出乎意外，小米麵落到一元三角，聽說奸商們因怕訂官價，所以自動先落價。爸爸很高興說：「瞧着吧，明天還得跌！」

「阿彌陀佛！」王奶奶念了一聲佛，「我活了這麼大年紀，做夢也沒想到雜合麵會賣兩塊多，五十多吊呢！再要漲價，真是沒有天了。」

「別着急！」母親插嘴說，「沒吃的的日子在後面呢！」

不幸母親的話竟說中了。過節後，糧價非但不見再落，而且漸漸又大起來了。爸爸空喜歡一場，趕忙向朋友借了十塊錢，打算買一點糧食，誰知糧店家家都是空的，據說是賣完了，讓第二天來。第二天去買，依然沒有，聽爸爸說這叫做「囤積」，我真不明白商人是安的什麼心！

適了幾天，報上登出消息，限定每人每天買五斤雜糧，各糧店都有出售。我們都覺得可以放心了，誰知根本沒有那回事，倒是每家日本商店門口有許多日本主婦背着孩子在那兒「一列勵行」，她們一包包領的是白米，非常之白的白米。「媽的，小鬼子，總有一天我們到日本去報仇。」我忍不住要學着罵人了。

下午聽一個街坊說，明天一早某處有配給麵賣，於是第二天天不亮，我同爸爸一陣帶着戶口單走了去，遠極了，一路遇見許多拿着麵口袋的人，都是去買麵的。到了那兒，好傢伙，出會也沒有這樣熱鬧，真是人山人海，秩序卻很好。男的一隊女的一隊，這兩隊人在店門口排有好幾丈長，而糧店還沒有開門，大家只好一邊擠一邊等，一個個背心貼着胸口，女的那一隊常常有拌嘴的，有的人來晚了，想插進隊中間，便有許多人嚷：「喂，漂亮點，別加當兒！」可是巡警卻有特權，他們不排隊，不等，隨到隨買，鋪子還未開門，他們敲開門。我真有點恨我爹，恨他爲什麼不當巡警！

我們等着等着，一個個的挨次買，快要挨到我們了，麵卻賣完了。巡警揮着鞭子嚇人，一個老奶奶哭得頂慘：「我五點鐘就來了。」旁邊一個年輕女人說：「五點？我兩點鐘就來了。」我看了真想哭。

幾天過去，我們一回也未買上。我又想起賣香煙的事了，仍然找那個同學幫我的忙，借給我本錢，到

一家日本煙店去買煙。隔壁一家中國糧店門口兩旁地下鋪了有幾十張破席破報紙，一個挨一個的坐了許多人，那都是等候明天搶先買配給麵的。爲了買幾斤粗糧，就得露宿一夜，要照老師說的話，那真是太浪費時間了。

我的煙未買着，天快黑了，打算回家。一輛三輪車飛快從我身旁過去，我一點沒認錯，那個斜披着號衣歪戴着帽子蹬三輪車的正是我爸爸！可是他沒有看見我，我到家也沒敢告訴媽，媽知道一定要傷心的。

如今我倒明白了，不論晚上胡同裏歹人怎樣多，爸爸總是要出去的，媽也是不在家的。他們一個在馬路中心奔跑，一個在馬路旁邊呆坐着等天亮；只把我放在家裏看門。我想起王奶奶的話：「咱們一老一小受用點兒吧！」我心裏感覺說不出的慚愧和憤恨！

賣青山的故事

唐德森

是張家場趕集的日子，大清早便有人從鄉下來了。

街面上鬧烘烘地，場口站滿了提雞蛋來賣的老婆婆；興隆街的街沿上照例擺起了賣各色雜貨、農具和草鞋的地攤。空壩裏也擠滿了看手相、算八字、賣打藥、押紅寶……的攤子。